

证券代码：833154

证券简称：希尔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上海希尔企业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1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闵行区联航路 1588 号业务楼 3A308 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黄家才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8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；

5. 天禾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汪东律师、赵紫琼律师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忠实履行各项职责，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年度重点任务积极开展各项工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监事会基本完成了本年度工作目标，现将根据公司经营和管理主要工作拟定的《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提请各位予以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的规定，

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财务状况，包括：资产总额、负债总额、所有者权益总额，以及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总收入、利润总额和净利润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包括：营业收入、利润总额等财务指标内容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将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，实现公司稳健、可持续发展，为股东创造更大、更长远的利益，本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，也不实施公积金和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，现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希尔企业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为保证公司正常运作，新一届董事会成立前，本届董事会成员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，直至新一届董事会

成立。

现董事会提名黄家才先生、谢奕先生、杨振先生、邹红女士、阚双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黄家才先生、谢奕先生、杨振先生、邹红女士、阚双星先生均为连选连任。截至本公告日，上述五名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也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。

2. 上述候选人逐个审议表决，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监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，现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希尔企业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为保证公司正常运作，新一届监事会成立前，本届监事会成员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，直至新一届监事会成立。

现监事会提名谷炜炜先生、胡琪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，与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组成第四届监事会，其中谷炜炜、胡琪均为连选连任。截至本公告日，上述监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。

2. 上述候选人逐个审议表决，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天禾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
- 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汪东律师、赵紫琼律师
-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，会议议案的提出及审议、表决结果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之规定，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黄家才	董事	任职	2024 年 5 月 21 日	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谢奕	董事	任职	2024 年 5 月 21 日	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杨振	董事	任职	2024 年 5 月 21 日	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邹红	董事	任职	2024 年 5 月 21 日	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阚双星	董事	任职	2024 年 5 月 21 日	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谷炜炜	监事	任职	2024 年 5 月 21 日	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胡琪	监事	任职	2024 年 5 月 21 日	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上海希尔企业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天禾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希尔企业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3

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上海希尔企业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2 日